

阳春市综合福利院康养中心建设项目（设备及配套设施）招标代理服务采购需求书

	类别	建议
1	名称	阳春市综合福利院康养中心建设项目（设备及配套设施）招标代理服务
2	项目业主情况	项目业主名称:阳春市综合福利院 地址:阳春市春城街道府前东路谷皇二路 20 号 联系电话:19106628377 联系人:刘貽福
3	中介服务名称	工程咨询服务
4	对中介服务机构 的资质要求	1. 已在广东省政府采购网登记并已进驻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的企业。 2. 具有工程咨询资质。 3.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在人员、业绩等方面具备相应的服务能力 的中介服务机构。提供阳江市的项目业绩、业务人员的证明材料、开评标场所的证明材料和图片、公司的管理制度、质量控制措施、应急处理方案等。

		4. 需要回避的机构：无
5	服务内容和服 务要求	1. 服务机构须严格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规定，公开、公平、公正、择优、诚实信用地开展招标代理工作。 2. 具体工作：(1)委托方提供完整的资料后，编制采购文件：(2)委托方审核采购资料提出整改意见；(3)配合委托方就以上有关采购资料做好工作上的协调、整改、委托方对文件资料审定确认后整理采购资料：(4)完成发布采购公告：(5)组织开标评标会议：(6)中标公告公示。
6	合同履行地点 和方式	广东省阳春市。
7	公开选取方式 和计价标准	1. 公开选取方式：方案择优选取。 2. 报价方式：报下浮率，报价范围为下浮率0%至20%之间（含20%） 3. 计价标准：本项目招标代理费参照国家计委关于印发《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号）计算，暂不做评估与测算。服



		务费用向项目中标供应商收取。
8	服务时间	具体时间按照合同双方自行约定。
9	验收	具体方式按照合同双方自行约定。
10	结算方式	具体方式按照合同双方自行约定。
11	违约责任	具体方式按照合同双方自行约定。
12	补充合同和 解决争议方式	具体方式按照合同双方自行约定。
13	备注	1. 做好资料保密工作，保证所有资料不外泄。 2. 对有关项目情况保密，不得与项目有利益关系的人接触。 3. 中选单位资格的取消及重新选取中选单位 需报名的中介服务机构，务必按照需求书的有关要求，做好计划安排，准备好相关材料。 中选单位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将直接取消中选资格并将中选单位列入“黑名单”，并按需求书重新选取中选单位： （1）中选单位擅自放弃中选结果。 （2）中选单位在接到选取单位的通知后，项目负责人无法在2个工作日内到选取人办

		公地点领取项目相关资料及进行服务工作对接。 (3) 由于中选单位原因，招标代理服务工作滞后，不能按要求工作。
--	--	--

